

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

(唐芸茜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本人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谨慎、诚信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，认真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，积极出席了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及相关会议，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唐芸茜，女，1993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。2022 年 1 月至今，任西南财经大学讲师。2024 年 7 月至今，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人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

1、本年度应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情况

2025 年，本人应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：

| 会议类型 | 应出席会议次数 | 亲自出席次数 | 委托出席次数 | 缺席次数 |
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董事会会议 | 4 | 4 | 0 | 0 |
| 股东会 | 2 | 2 | 0 | 0 |

公司在 2025 年召集召开的股东会、董事会会议均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2025 年度本人没有对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。

2、本年度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认真履职，2025 年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。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、2025 年半年度报

告、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4年年度和2025年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、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等事项的审议，并审慎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3、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5年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，积极参与了公司关于现金管理、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议，并审慎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4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2025年度任期内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团队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密切沟通。本人审议了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、2025年半年度报告、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并认真审阅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材料，与会计师事务所、公司内审机构、财务部就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进行预沟通，确保对审计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有全面而深入的了解。同时，本人高度关注定期报告中董事会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，对于审议的事项，本人均进行审慎且全面的评估与决策。此外，本人还不断加强与会计师的沟通协作，就关键审计事项、审计应对策略等议题进行深入讨论，并提醒会计师加强与审计委员会的沟通与协作，以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5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2025年度任期内，本人始终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一丝不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对于每次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本人都细致审阅相关资料，全面了解相关信息，并依托自身的专业知识，做出独立且公正的判断，确保决策过程不受公司及主要股东的不当影响，从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6、现场工作情况

2025年度任期内，本人多次与公司经营管理人员面对面交流，全方位了解公司的生产运营状态、内部控制机制以及财务状况。同时，还通过电话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及相关人员保持紧密的沟通，确保第一时间掌握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动态。

此外，本人还密切关注会计法律法规、外部环境等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，留意媒体、网络等渠道上关于公司的报道与评价，并基于这些信息，积极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交流，以助力公司稳健发展。本人在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累计16日。

7、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在本人履职期间，公司管理层给予了本人充分的尊重与高度重视，与本人保持密切而有效的沟通。每次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，管理层均全面、及时地提供相关资料，并详细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对于本人提出的各项建议，管理层亦能迅速回应并付诸实施，从而为本人的履职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与保障。

三、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尽职尽责，忠实履行职务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对公司应披露的定期报告、计提减值准备、关联方交易等重点事项进行了细致、认真、谨慎、独立的判断和决策，并通过专门委员会会议、董事会等一系列决策流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在 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并恪守《公司章程》所规定的职责，以忠实勤勉的态度履行各项义务。在审议公司各项议案时，本人主动参与决策过程，就相关问题与公司管理层及其他董事进行深入的交流，旨在推动公司的稳健发展与规范运作。同时，本人凭借丰富的专业会计知识，以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全力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展望 2026 年，本人将继续秉持诚信与勤勉的精神，坚守独立公正的原则，不断深化对法律法规的理解与学习。结合自身的会计专业优势，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进一步加强与内审部门的沟通，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规范运作。同时，本人将积极利用专业会计知识和经验，为公司的财务管理及经营发展提供更具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，确保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，推动公司稳健发展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签字页）

述职人：唐芸茜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3 日